

公司代码：600305 股票简称：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9

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。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、2021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20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调整为不超过 179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具体用途，具体如下：

调整前：

8、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投资总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
1	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（二期）	21,600.00	15,000.00
2	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	15,334.48	13,500.00
3	10 万吨黄酒、料酒建设项目 （扩建）	21,000.00	16,500.00
4	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 产 4.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 项目	35,000.00	29,000.00

5	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	55,230.48	42,000.00
6	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	30,792.00	23,000.00
7	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	6,700.00	6,000.00
8	补充流动资金	55,000.00	55,000.00
合计		240,656.96	200,000.00

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，若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。

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(扣除发行费用后)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，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，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，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、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，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。

调整后：

8、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9,000万元(含本数)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投资总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
1	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(二期)	21,600.00	15,000.00
2	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	15,334.48	13,500.00
3	10万吨黄酒、料酒建设项目 (扩建)	21,000.00	16,500.00
4	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.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	35,000.00	29,000.00
5	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	55,230.48	22,300.00
6	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	30,792.00	23,000.00
7	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	6,700.00	6,000.00
8	补充流动资金	53,700.00	53,700.00
合计		239,356.96	179,000.00

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，若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。

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(扣除发行费用后)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，

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，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，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、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，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。

公司将同步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涉及的相关内容，除以上调整外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本次调整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!

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